

全民健康保險股利所得扣繳補充保險費明細申報書

扣費單位統一編號：	筆數總計	股利總額總計	扣繳補充保險費總計
扣費單位名稱：			
扣費義務人：			
聯絡電話：			
聯絡電子郵件信箱帳號：			
投保單位代號：			

A 序號	B 發放(給付)日期(如1030701)	C 所得人身分證號(股東)	D 所得人姓名	E 股利總額(備註1) (股利淨額+可扣抵稅額)	F 扣繳補充保險費金額	H 扣取時可扣抵稅額	I 年度確定可扣抵稅額	J 股利所屬期間以雇主身分投保期間之投保金額總額	K 除權(息)基準日(如1030101)	L 股利註記(備註3)	M 特殊註記(備註4)	N 信託註記(備註5)	O 股利所屬期間起迄年月(備註6)	P 股利所屬年度(備註7)
1		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	
6														
7														
8														
9														
10														
11														
12														
小計														

備註：

- 發放(給付)日期於107年1月1日(含)以後，可扣抵稅額應為0，股利總額為股利憑單上之股利金額。
- 以雇主身分投保期間之投保金額總額，係指股利發放所屬年度以雇主身份投保之投保金額合計數，非雇主者填0。
- 股利註記：【1】股票股利、【2】現金股利、【3】同一基準日分配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。
- 特殊註記：【B】追前手、【C】身份變更或身分證號更改、【E】雇主投保金額分年認列、【H】繼承或被繼承、【M】合併差價所得、【S】其他；無特殊情況者免填。
- 信託註記：屬信託所得填寫『T』，所得稅格式代號為71之大陸地區來源股利所得，信託註記請填【G】；無者免填。
- (1) 僅所得人為雇主時，需填報此欄，否則此欄空白。(2)格式為yyymmmyymm，例如：108年發放107年度盈餘分配及108年度第1季盈餘分配，應填列1070110803。
- (1) 僅所得人為雇主時，且股利所屬期間非跨年度，需填報此欄，否則此欄空白。(2)股利所屬年度格式yyy，指股利憑單之所得所屬年度。

扣費單位蓋章：

扣費義務人簽章：

聯絡人簽章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